

《現代生活法律系列》11



勞工權益

——例解勞動基準法

吳奎新 著

A
D
D(9)47
6

現代生活法律系列 11

吳奎新著

勞
工
權
益

——例解勞動基準法

《現代生活法律系列》II

勞工權益一例解勞動基準法

作 者：吳奎新
發行人：李永然律師
出版：永然文化出版股份有限公司
副社長：陳建忠
總編輯：周美君
執行編輯：黃雪嬌
封面設計：張文瓊
地址：台北市羅斯福路2段9號10樓
電話：(02)3915815・3915828
傳真機：(02)3915811
郵撥帳戶：永然文化出版股份有限公司
郵撥帳號：1154455-0
初版日期：中華民國81年7月
一版二刷：中華民國82年12月
印刷：嘉信印刷事業有限公司
登記字號：局版臺業字第三九七四號
定價：**250**元
I S B N：9 5 7 - 9 5 8 4 - 6 8 - 0

版權聲明：

本書有著作權，未獲書面同意，任何人不得以印刷、影印、磁碟、照像、錄影、錄音之任何翻製（印）方式，翻製（印）本書之部分或全部內容，否則依法嚴究。

定價聲明：

本書定價係本出版公司之銷售價格，買受人如有轉售之情形，其售價不受本定價之限制，得自由決定。（依公平交易法第十八條規定）

目 錄

李序	二
自序	四
一、總則	
談誰適用勞基法	一一
談「工資」——兼論「平均工資」意義	一九
二、勞動契約	
跳槽會不會吃上官司——定期與不定期契約之區別	二九
如果有一天，你被開除了——談須經預告之解僱	三六
雇主可以隨便解僱員工？——談不經預告之解僱	四三
假如你被違法開除——談雇主違法解僱	五三
談資遣之法律問題兼論年終獎金及紅利	六〇
勞工不同意時，雇主得調動勞工職務嗎？	六八
三、工資	
談工資約定與年終獎金	七七

談工資給付之保障	八三
四、工作時間、休息、休假	
勞工工作時間的合理性	九五
談例假日、休假日——兼論颱風日、選舉日休假問題	一〇六
談婚、喪假	一一四
談事、病假	一二一
五、童工、女工	
談童工保護	一三一
談女工保護	一四一
六、退 休	
談退休要件	一五一
談退休金之計算	一六〇
七、職業災害補償	
談職業災害補償	一七三
職業災害守護神——論勞工安全衛生法修正兼論職業災害補償問題	一八三
八、技術生	
談技術生（學徒）	一九五

九、工作規則

談「工作規則」——兼論違反工作規則「情節重大」懲戒解僱問題……………二〇五

十、罰則

談勞基法違法行為之處罰……………二一九

十一、罷工問題

勞工可以任意罷工嗎？……………二二九

罷工與反罷工——從遠東化纖事件談起……………二三八

談限制罷工行業之問題……………二四七

十二、其他

談外籍勞工法律問題……………二五五

被裁減資遣被保險人如何繼續參加勞工保險……………二六四

談勞資爭議處理法的修正……………二七二

附錄

一、勞動基準法……………二八五

二、勞動基準法施行細則……………三〇三

三、現行勞動基準法及部分修正條文草案……………三一三

A
D
D(9)47
6

現代生活法律系列 11

吳奎新著

勞
工
權
益

——例解勞動基準法

《現代生活法律系列》II

勞工權益一例解勞動基準法

作 者：吳奎新
發行人：李永然律師
出版：永然文化出版股份有限公司
副社長：陳建忠
總編輯：周美君
執行編輯：黃雪嬌
封面設計：張文瓊
地址：台北市羅斯福路2段9號10樓
電話：(02)3915815・3915828
傳真機：(02)3915811
郵撥帳戶：永然文化出版股份有限公司
郵撥帳號：1154455-0
初版日期：中華民國81年7月
一版二刷：中華民國82年12月
印刷：嘉信印刷事業有限公司
登記字號：局版臺業字第三九七四號
定價：**250**元
I S B N：9 5 7 - 9 5 8 4 - 6 8 - 0

版權聲明：

本書有著作權，未獲書面同意，任何人不得以印刷、影印、磁碟、照像、錄影、錄音之任何翻製（印）方式，翻製（印）本書之部分或全部內容，否則依法嚴究。

定價聲明：

本書定價係本出版公司之銷售價格，買受人如有轉售之情形，其售價不受本定價之限制，得自由決定。（依公平交易法第十八條規定）

李 序

勞動基準法自公布實施以來，廣受勞、資雙方關注，過去勞資雙方爲了彼此權益而引起爭議，其主要原因乃在於雙方對於勞動基準法認知的差距。

奎新對於勞動基準法宿有研究，法律與你雜誌社請其賜稿論述，奎新慨然應允，且向來未脫期，雜誌社之讀者閱後反應良好。目前已將其過去所撰之稿件，有系統地分類彙整，內容兼顧理論與實務，極具運用之價值。

該書即將付梓，奎新囑余爲之序，余乃不揣淺陋，特記述本書出版之緣由，以爲之誌！同時藉本序感謝奎新對法律與你雜誌社及永然文化出版有限公司的支持，在此一併誌謝！

李永然律師

民國八十一年七月一日序於永然法律研究中心

自序

勞動基準法頒布實施，在我國勞動立法史上，可說是一劃時代法律，有人說它啓迪了勞工意識，維護勞工尊嚴，更風起雲湧般的改變企業的體質，面對另一個起飛的時代；但有人亦云勞基法以超前立法，未考慮發展中國家的環境，斲殺了企業生機，引起勞資爭議，破壞勞資倫理，使得企業外走。總之，成也勞基法、敗也勞基法，到現在它仍是「毀譽參半」，問題重重。

筆者有幸於學校時即與勞基法接觸，退伍進入永然法律事務所後，更因李永然大律師的鼓勵而能專門研究摸索，並從實例中學習。進入企業內，使筆者有機會深入了解事業之人資管理、勞資相處及爭議問題、工會運作等等，但了解愈深，更體認到廣大勞工對勞基法是如此不甚了解，也知道勞基法在現行上確有許多窒礙難行之處。

筆者不揣譾陋，發之爲文，冀望勞資雙方能透過本書而對本身權益更加了解，使雙方在遊戲規則下達到勞資和諧，共創事業的目的。在編排上，因爲筆者深以爲精簡之法律條文，唯有透過案例、事實之發生，才能透澈法條精髓，因此本書不採法條闡述方式，而以實例引

導，使一般讀者易讀易懂，並於每篇文章後記中對於現行勞基法窒礙難行之處提出修正拙見，或爲良心建議。但因筆者學識尙淺，所見粗陋難免，其有謬誤之處，尙祈先進前輩不吝批評指正。

另本書承蒙李永然大律師之鼓勵，永然出版社人員之緊迫催促，南僑法務室同仁支持及內人何秀華校對，使得本書得以付梓，在此併銘致謝。

吳 奎 新

中華民國八十一年六月九日

目 錄

李序	二
自序	四
一、總 則	
談誰適用勞基法	一一
談「工資」——兼論「平均工資」意義	一九
二、勞動契約	
跳槽會不會吃上官司——定期與不定期契約之區別	二九
如果有一天，你被開除了——談須經預告之解僱	三六
雇主可以隨便解僱員工？——談不經預告之解僱	四三
假如你被違法開除——談雇主違法解僱	五三
談資遣之法律問題兼論年終獎金及紅利	六〇
勞工不同意時，雇主得調動勞工職務嗎？	六八
三、工 資	
談工資約定與年終獎金	七七

談工資給付之保障	八三
四、工作時間、休息、休假	
勞工工作時間的合理性	九五
談例假日、休假日——兼論颱風日、選舉日休假問題	一〇六
談婚、喪假	一一四
談事、病假	一二一
五、童工、女工	
談童工保護	一三一
談女工保護	一四一
六、退 休	
談退休要件	一五一
談退休金之計算	一六〇
七、職業災害補償	
談職業災害補償	一七三
職業災害守護神——論勞工安全衛生法修正兼論職業災害補償問題	一八三
八、技術生	
談技術生(學徒)	一九五

九、工作規則

談「工作規則」——兼論違反工作規則「情節重大」懲戒解僱問題……………二〇五

十、罰則

談勞基法違法行為之處罰……………二一九

十一、罷工問題

勞工可以任意罷工嗎？……………二二九

罷工與反罷工——從遠東化纖事件談起……………二三八

談限制罷工行業之問題……………二四七

十二、其他

談外籍勞工法律問題……………二五五

被裁減資遣被保險人如何繼續參加勞工保險……………二六四

談勞資爭議處理法的修正……………二七二

附錄

一、勞動基準法……………二八五

二、勞動基準法施行細則……………三〇三

三、現行勞動基準法及部分修正條文草案……………三一三

一、總則

談誰適用勞基法

案例事實

阿蓉、阿武夫妻倆從南部到北部謀職，阿蓉在一家定期出版雜誌之出版社擔任編輯，阿武則在一家規模頗大觀光飯店擔任總務人員，二人收入維持一家生活，倒也安詳而樂融融。時過二年餘，阿蓉出版社因不堪長期虧損，欲結束營業，乃將阿蓉解僱，阿蓉向老闆請求資遣費，老闆卻拒絕給付。而此時阿武從事之飯店，改裝冷氣，阿武在指揮安裝之際，不慎被傾倒的冷氣壓斷大腿，需要二個月治療才能恢復，然飯店老闆卻以阿武自己過失致受傷害，不願給付阿武這二個月工資。阿武因妻失業，想這二個月無法拿到工資，生活豈不發生問題？且聽朋友說，勞動基準法規定，勞工因公傷病在治療中不能工作，雇主應按其原領工資數額予以補償，乃向老闆說：「我們飯店有參加勞工保險，我是勞工，當然適用勞基法，依勞基法規定，你要付我二個月薪水。」